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XWINCA HOLDINGS LIMITED

德永佳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1)

網址：<http://www.texwinca.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texwinca/>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

德永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此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4	4,081,354	3,889,588
銷售成本		(2,846,724)	(2,552,874)
毛利		1,234,630	1,336,714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17,336	79,454
出售一商標收益		—	152,40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57,254	—
銷售及分銷費用		(769,084)	(827,117)
行政費用		(448,831)	(287,818)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3,416)	(1,884)
財務費用		(17,909)	(9,30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除稅後淨額		2,572	6,088
除稅前溢利	6	172,552	448,529
稅項	7	(116)	(38,464)
本期溢利		172,436	410,065

*僅供識別用途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歸屬：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		180,242	351,525
非控股權益		(7,806)	58,540
		<u>172,436</u>	<u>410,065</u>
歸屬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每股盈利(港幣仙)	9		
基本		<u>13.0</u>	25.4
攤薄後		<u>13.0</u>	25.4

本期股息詳情披露於本公告附註8內。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溢利	172,436	410,065
其他全面收入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13,071	(138,349)
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之外匯變動儲備	(3,804)	—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381,703	271,716
歸屬：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	381,051	218,350
非控股權益	652	53,366
	381,703	271,7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369,005	1,313,688
投資物業		459,592	459,403
預付土地租賃款		13,004	12,733
在建工程		36,548	27,018
商標		33,293	33,29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6,275	75,243
預付款項		59,333	37,270
長期租金按金		107,124	112,776
長期持至到期的投資		183,156	220,003
可供出售投資		54,600	54,250
遞延稅項資產		28,359	28,359
總非流動資產		<u>2,420,289</u>	<u>2,374,036</u>
流動資產			
存貨		2,103,008	2,050,435
應收賬款	11	982,486	665,388
應收票據		59,158	123,507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70,553	446,273
持至到期的投資		276,340	265,531
衍生金融資產		22,460	14,3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68,854	4,022,914
		<u>8,182,859</u>	<u>7,588,363</u>
分類為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	3,878
分類為待售的出售組羣資產		—	9,188
總流動資產		<u>8,182,859</u>	<u>7,601,42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1,160,888	812,514
應付票據		12,338	21,961
其他應付賬款、應計負債及已收訂金		526,540	473,991
應付聯營公司		821	57,001
衍生金融負債		37,441	12,231
應付稅項		16,606	15,076
付息銀行貸款		2,118,747	2,436,599
應付股息		442,143	—
總流動負債		<u>4,315,524</u>	<u>3,829,373</u>
流動資產淨額		<u>3,867,335</u>	<u>3,772,0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287,624</u>	<u>6,146,092</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貸款		289,394	80,682
遞延稅項負債		161,267	168,007
		<hr/>	<hr/>
總非流動負債		450,661	248,689
		<hr/>	<hr/>
資產淨額		5,836,963	5,897,403
		<hr/>	<hr/>
權益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9,085	69,085
儲備		5,043,117	4,938,405
中期/末期股息	8	276,339	442,143
		<hr/>	<hr/>
		5,388,541	5,449,633
		<hr/>	<hr/>
非控股權益		448,422	447,770
		<hr/>	<hr/>
總權益		5,836,963	5,897,403
		<hr/>	<hr/>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											
	已發行股本	股本溢價賬	股本贖回儲備	實繳盈餘	外匯變動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股息	總額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69,085	703,365	1,695	3,986	(1,489)	99,246	49	4,131,553	442,143	5,449,633	447,770	5,897,403
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之外 匯變動儲備	—	—	—	—	(3,804)	—	—	—	—	(3,804)	—	(3,804)
匯兌調整	—	—	—	—	204,613	—	—	—	—	204,613	8,458	213,071
本期溢利	—	—	—	—	—	—	—	180,242	—	180,242	(7,806)	172,43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00,809	—	—	180,242	—	381,051	652	381,703
二零一六/二零一七年度 末期股息	—	—	—	—	—	—	—	—	(442,143)	(442,143)	—	(442,143)
二零一七/二零一八年度 中期股息	—	—	—	—	—	—	—	(276,339)	276,339	—	—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69,085	703,365	1,695	3,986	199,320	99,246	49	4,035,456	276,339	5,388,541	448,422	5,836,963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69,085	703,365	1,695	3,986	277,745	96,629	49	4,509,680	469,777	6,132,011	428,618	6,560,629
匯兌調整	—	—	—	—	(133,175)	—	—	—	—	(133,175)	(5,174)	(138,349)
本期溢利	—	—	—	—	—	—	—	351,525	—	351,525	58,540	410,06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33,175)	—	—	351,525	—	218,350	53,366	271,716
二零一五/二零一六年度 末期及特別股息	—	—	—	—	—	—	—	—	(469,777)	(469,777)	—	(469,777)
二零一六/二零一七年度 中期股息	—	—	—	—	—	—	—	(414,509)	414,509	—	—	—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69,085	703,365	1,695	3,986	144,570	96,629	49	4,446,696	414,509	5,880,584	481,984	6,362,56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138,758	354,497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50,680	241,625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09,140)	1,755,4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80,298	2,351,587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3,414	1,841,644
外匯調整	149,733	(84,901)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03,445	4,108,3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294,387	680,403
於訂立日三個月內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3,509,058	3,427,927
於訂立日三個月以上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465,409	1,034,3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如載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268,854	5,142,708
減：於訂立日三個月以上到期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465,409)	(1,034,3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如載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803,445	4,108,330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告*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在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政策和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一致，除以下影響本集團及在本期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的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披露計劃* 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未實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之修訂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在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時採納的判斷及估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採用的一致。

4. 營運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產品及服務將業務單位分類，三個可匯報營運分類如下：

- (a) 針織布及棉紗之產銷及整染分類；
- (b) 便服及飾物之零售及分銷分類；及
- (c) 「其他」分類主要包含提供特許經營服務及物業投資。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分類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類表現乃按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量的可匯報分類溢利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的計量一致，惟出售一商標收益、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未分配企業費用、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及應佔聯營公司溢利，除稅後淨額均不計入該計量內。

分類間之銷售及轉撥交易之售價乃參照售予第三者之當時市場價格訂定。

下表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溢利資料：

	針織布及棉紗之產銷及整染		便服及飾物之零售及分銷		其他		對銷		綜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售予外界客戶	2,425,303	2,003,490	1,652,385	1,883,725	3,666	2,373	—	—	4,081,354	3,889,588
分類間之銷售	—	—	—	—	3,106	3,164	(3,106)	(3,164)	—	—
其他收入	26,295	17,425	35,476	6,897	18,715	19,386	(3,321)	(3,059)	77,165	40,649
合計	2,451,598	2,020,915	1,687,861	1,890,622	25,487	24,923	(6,427)	(6,223)	4,158,519	3,930,237
分類業績	109,880	249,728	(35,764)	(1,127)	20,356	18,771	—	—	94,472	267,372
調節										
出售一商標收益									—	152,40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57,254	—
未分配費用									(4,008)	(6,828)
利息收入									40,171	38,805
財務費用									(17,909)	(9,30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除稅後淨額									2,572	6,088
除稅前溢利									172,552	448,529
稅項									(116)	(38,464)
本期溢利									172,436	410,065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40,171	38,805
外匯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淨額	12,100	4,486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13,372	14,545
就次貨獲得供應商賠償	6,299	3,3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22,978	2,782
政府補助款	1,463	2,427
雜項收入	20,953	13,102
	117,336	79,454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加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折舊	125,799	128,270
預付土地租賃款之確認	217	336
呆滯存貨準備撥回	(1,844)	(4,254)
應收賬款減值/(減值撥回)	1,288	(3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淨額	(22,978)	(2,782)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已按期內於香港賺取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提撥準備。在其他地區的應課利得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香港及中國大陸：		
本期準備	3,396	36,574
往年度撥備不足	731	931
遞延稅項	(4,011)	959
本期稅項合計	116	38,464

8.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	276,339	414,509
每股中期股息(港幣仙)	20.0	30.0

9. 歸屬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該期溢利及於該期內已發行普通股1,381,696,104股(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81,696,104股)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已發行的潛在可引致攤薄的普通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添置價值為港幣125,766,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99,767,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賬面淨值為港幣14,998,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785,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被出售。

11.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港幣12,144,000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0,856,000元)後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90日內	897,890	606,928
90日以上	84,596	58,460
	982,486	665,388

本集團客戶主要賬期由「先款後貨」至「發票日起的90天」，其中有重大部份是以信用狀與本集團進行交易。本集團對應收款項實施一套嚴謹監察制度以管理信貸風險。由於本集團應收賬款包括眾多客戶，因此並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用之保障。應收賬款為非附息。

12.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90日內	1,065,542	778,532
90日以上	95,346	33,982
	1,160,888	812,514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為非付息及一般為90天的賬期。

13. 或有負債

(a) 於報告期末，以下或有負債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代替租用物業按金之銀行擔保	4,945	4,603
為聯營公司銀行信貸所作之擔保	—	12,500

(b) 香港稅務局（「稅局」）向本集團部份附屬公司提出就以往年度稅務事項進行覆核。

稅局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零一三年三月、二零一四年三月、二零一五年三月、二零一六年三月及二零一七年一月就二零零五/二零零六、二零零六/二零零七、二零零七/二零零八、二零零八/二零零九、二零零九/二零一零及二零一零/二零一一課稅年度發出保障性稅務評估分別為港幣69,125,000元、港幣189,000,000元、港幣388,878,000元、港幣376,200,000元、港幣323,648,000元及港幣237,600,000元。該等附屬公司董事相信有充份理據就追討的稅款提出反對。於提出反對後，稅局同意暫緩所徵的全部稅款，惟必須購買儲稅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二零零五/二零零六、二零零六/二零零七、二零零七/二零零八、二零零八/二零零九、二零零九/二零一零及二零一零/二零一一課稅年度分別購買儲稅券金額港幣4,500,000元、港幣31,500,000元、港幣34,000,000元、港幣38,000,000元、港幣38,000,000元及港幣50,000,000元。

由於二零零五/二零零六、二零零六/二零零七、二零零七/二零零八、二零零八/二零零九、二零零九/二零一零及二零一零/二零一一課稅年度稅務覆核仍在進行中，這事件的結果仍然不明朗。截至本財務報表核准日，本公司董事認為財務報表中之稅項撥備已足夠。

14. 資本性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性支出承擔：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提撥備	127,122	75,749

15. 關連人士交易

(a) 於期內，本集團曾進行以下關連人士交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銷售予偉佳針織有限公司(「偉佳」)	(i)	3,460	101,731
向偉佳採購	(ii)	30,412	140,286
向關連公司支付租金費用	(iii)	11,149	11,332

附註：

(i) 向偉佳(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之銷售乃根據本集團向主要客戶提供之價格及條件訂立。

(ii) 董事認為向偉佳採購之價格及條件，與偉佳向其他客戶所提供的相若。

(iii) 租金費用是支付予關連公司作為部份香港及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的董事宿舍、零售門市及培訓中心，該等公司之董事及實益股東亦為本公司之部份董事。董事認為每月之租金乃根據租賃合同簽訂日之市場價格釐定。

此外，本集團為偉佳作出若干銀行信貸擔保，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a)。

(b)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與山富國際有限公司(「山富」)(由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潘彬澤先生全資擁有)簽訂合約，向山富承租位於中國天津市和平區濱江道282號-286號的天津濱江服飾商廈，作為本集團便服及飾物之零售及分銷業務的零售門市，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第一年及第二年的每月租金分別為人民幣1,207,500元及人民幣1,268,000元。於本期內，本集團就上述物業支付予山富的經營租賃租金為港幣8,142,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8,325,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與立德(香港)有限公司(「立德」)(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潘彬澤先生全資擁有)簽訂合約，向立德承租香港渣甸山白建時道22號，作為本集團一董事宿舍之用。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每月租金為港幣400,000元。於本期內，本集團就上述物業支付予立德的經營租賃租金為港幣2,400,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4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與永信興企業有限公司(「永信興」)(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潘彬澤先生全資擁有)簽訂合約，向永信興承租香港新界葵涌興芳路223號新都會廣場第二座四十二樓4207B室及一個停車位，作為本集團的培訓中心。由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為期兩年，每月租金為港幣63,200元。於本期內，本集團就上述物業支付予永信興的經營租賃租金為港幣379,00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79,000元)。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1,284	51,319
離職後福利	9	9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u>31,293</u>	<u>51,328</u>

16. 金融工具之公允值等級

所有載於本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值等級分類：

- 第一級：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及
- 第三級：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及公允值（賬面值與其公允值合理地相若之金融工具除外）載列如下：

	賬面值		公允值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22,460	14,315	22,460	14,315
可供出售投資	54,600	54,250	54,600	54,250
持至到期的投資	459,496	485,534	444,642	461,154
	536,556	554,099	521,702	529,719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37,441	12,231	37,441	12,231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應收票據、持至到期的投資、包括於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內之金融資產、應付賬款、應付票據、應付聯營公司款項、附息銀行貸款流動部份及包括於其他應付賬款、應計負債及已收訂金內之金融負債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此等工具的到期年期較短。

本集團之財務部財務總監負責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之政策及流程。財務部直接向董事會匯報。於每一報告日，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價值變動，並決定估值時使用之主要輸入值。估值由董事會審查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當前交易下之可交易金額入賬。在評估其公允值時已採用下列方法及假設：

長期租金按金和附息銀行貸款已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之工具當前可用之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計算其公允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就附息銀行貸款的自身不履約風險被評定為不重大。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值按該投資基金經理提供的報價估計。

本集團與多名對手(主要為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均採用與遠期定價相似的估值技術採用現值計算法計量。該等模型包括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值，包括對手的信貸質素、外匯的即期及遠期利率及利率曲線。遠期外匯合約的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允值相同。

下表列明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等級：

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 公允值計量(未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港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二級) 港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 港幣千元			
	衍生金融資產	—	22,460		—	22,460
	可供出售投資	54,600	—		—	54,600
	54,600	22,460	—	77,06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公允值計量(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港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二級) 港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 港幣千元			
	衍生金融資產	—	14,315		—	14,315
	可供出售投資	54,250	—		—	54,250
	54,250	14,315	—	68,565		

按公允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 公允值計量(未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港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二級) 港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 港幣千元			
	衍生金融負債	—	37,441		—	37,441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公允值計量(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港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二級) 港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 港幣千元			
	衍生金融負債	—	12,231		—	12,231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按公允值計量第三級之金融工具。

本期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無任何公允值計量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轉撥，亦無從第三級轉入或轉出(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已披露公允值的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 公允值計量(未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港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二級) 港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 港幣千元			
	持至到期的投資	444,642	—		—	444,642
	<hr/>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公允值計量(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港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二級) 港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 港幣千元			
	持至到期的投資	461,154	—		—	461,154
	<hr/>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0.0仙(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0.0仙)。該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星期四，派發予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便釐定擁有獲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之權利。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之過戶登記，及不會分配和發行股份。如欲符合獲派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及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及未來發展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營業額增加4.9%至港幣4,08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890百萬元)。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本期溢利為港幣18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52百萬元)，減少48.9%。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一商標錄得一次性收益港幣152百萬元及於本中期中內人民幣兌港幣升值導致錄得匯兌虧損港幣6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港幣12百萬元)。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普通股港幣20.0仙，較去年中期每普通股港幣30.0仙，減少33.3%。

紡織業務

此業務之收入增長21.1%至港幣2,42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003百萬元)。此數目為本集團總營業額之59.4%(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1.5%)。於此半年內，經營環境仍然困難。棉花價格及燃料成本大幅增加令產品成本及利潤備受壓力。平均產品價格下跌1.3%，而毛利率由去年之21.2%下降至17.3%。然而，銷貨量則顯著上升21.9%。期內，功能化織布需求比傳統針織綿布強勁。此業務之表現及主要財務比率列於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以港幣百萬元為單位，除特別註明外)					
銷售淨額	2,425	3,807	2,003	4,741	4,718
毛利率(%)	17.3	16.9	21.2	21.7	21.7
營業利潤(附註1)	109	350	250	666	622
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附註1)	193	518	335	842	802
總資產收益率(%) (年度化)(附註2)	3.2	4.9	5.4	9.6	8.5
銷售收益率(%) (附註2)	5.5	10.2	12.0	14.2	15.3
權益收益率(%) (年度化)(附註2)	5.9	8.4	9.6	12.5	12.8
資本性支出	85	143	72	111	56

附註：(1) 不包括利息收入及租金收入。

(2) 不包括租金收入。

零售及分銷業務

此業務銷售淨額減少12.3%至港幣1,65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884百萬元)。此數目為本集團之總營業額40.5%(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8.4%)。期內，中國大陸經營環境仍具挑戰性。本集團繼續整固零售店舖以緊控租金成本及追求業務改善。毛利率達49.1%，比去年同期之48.3%有少許增長。本集團在超級市場開設了多間新店並將繼續投資於電子商務。此業務之表現及主要財務比率現列於下：

(a) 業務表現及主要財務比率現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以港幣百萬元為單位，除特別註明外)					
銷售淨額	1,652	4,044	1,884	4,592	4,591
毛利率(%)	49.1	45.5	48.3	46.6	46.8
可比店舖銷售增長比率(%) (附註1)	(8.7)	(7.8)	(3.4)	7.3	6.0
營業利潤/(虧損) (附註2)	(36)	(96)	(1)	(93)	13
息、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附註2)	7	(11)	41	8	113
總資產收益率(%) (年度化) (附註3)	(3.1)	(4.8)	(0.1)	(4.3)	(0.7)
銷售收益率(%) (附註3)	(2.1)	(2.3)	(0.1)	(2.4)	(0.3)
權益收益率(%) (年度化) (附註3)	(5.9)	(15.9)	(0.3)	(9.5)	(2.1)
資本性支出	49	73	33	96	72

附註：(1)可比店舖指於該期/年及其前一期/年均有全期/年營運的店舖。

(2)不包括出售物業收益、利息收入及租金收入。

(3)不包括租金收入。

(b) 按主要品牌銷售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港幣百萬元)					
班尼路	1,298	3,144	1,412	3,260	2,821
S&K	105	293	146	415	476
I.P. Zone	84	215	132	304	320
ebase	2	5	3	98	336
其他	163	387	191	515	638
合計	1,652	4,044	1,884	4,592	4,591

(c) 各地市場發展情況如下：

中國大陸

	截至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銷售淨額(港幣百萬元)	1,400	3,476	1,603	4,013	4,014
銷售淨額之減少(%)	(13)	(13)	(9)	—	(2)
零售樓面面積(平方呎) ^{*#}	1,737,307	1,723,190	1,754,766	1,779,340	1,700,135
營業員數目 ^{**}	5,386	5,493	5,843	6,425	6,971
門市數目 ^{*△}	3,044	2,841	2,726	2,770	2,865

香港

	截至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銷售淨額(港幣百萬元)	252	568	281	579	486
銷售淨額之增加/(減少)(%)	(10)	(2)	2	19	9
零售樓面面積(平方呎) ^{*#}	77,600	65,515	69,134	64,543	62,440
營業員數目 ^{**}	434	385	383	395	393
門市數目 ^{**}	70	60	63	64	59

台灣

	截至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六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截至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全年
銷售淨額(港幣百萬元)	—	—	—	—	91
銷售淨額之減少(%)	—	—	—	(100)	(67)
零售樓面面積(平方呎) ^{*#}	—	—	—	—	—
營業員數目 ^{**}	—	—	—	—	—
門市數目 ^{*△}	—	—	—	—	—

* 於報告期末

自營店

△ 包括自營店及特許經營店

製衣業務

此聯營業務營業額大幅減少57.7%至港幣19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52百萬元)。由於傳統針織休閒服人力資源成本不斷上升,在中國大陸之製衣廠房已關閉。生產現集中於越南。期內,對本集團淨溢利貢獻為港幣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6百萬元),下跌50.0%。毛利率由去年同期之8.4%下跌至-1.6%。期內,6.6%耗用布料由本集團紡織部門供應(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5.2%),而銷售予本集團零售部門則佔其銷售額15.9%(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0%)。

財務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維持良好的財務狀況。於本期末，流動比率、銀行貸款總額及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1.9倍、港幣2,408百萬元及-0.3倍（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0倍、港幣2,517百萬元及-0.3倍）。資本負債比率乃指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總付息債務除以總權益。本期經營所得的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13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54百萬元）。

於本期，利息保障比率、應收賬款及票據比營業額周轉天數及存貨比營業額周轉天數分別為11倍、47天及94天（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倍、35天及101天）。利息保障比率之下跌主要是由於期內錄得匯兌虧損港幣6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港幣12百萬元）及出售商標收益減少港幣152百萬元。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上升，主要由於本期內紡織業務在中國大陸銷售上升，及中國大陸客戶主要為賒銷。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流入及銀行貸款滿足其營運資金的需求。於本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權益及未動用銀行信貸額分別為港幣4,269百萬元、港幣5,389百萬元及港幣4,99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023百萬元、港幣5,450百萬元及港幣6,099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主要藉以提升短期存款的回報。

資本性支出

本集團於本期內資本性支出為港幣134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05百萬元）。紡織業務於本期資本性支出為港幣8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72百萬元），主要用作增加廠房及機器設備。零售及分銷業務方面，本期資本性支出為港幣4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3百萬元），主要用於零售店舖的租賃改良。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產已作抵押。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或有負債明細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內。

匯兌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維持嚴格及審慎政策管理其利率與匯率風險。本集團主要付息銀行貸款為浮息的港元、人民幣、美元及日元貸款，並於三年（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二年）內到期。於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持至到期及可供出售投資分別為港幣4,269百萬元及港幣514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023百萬元及港幣540百萬元），主要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存於有良好基礎的金融機構作一年內（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年）到期的固定利率定期存款。持至到期及可供出售投資主要乃固定息率投資，到期日為一年至永續（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年內）。由於美國經濟情況繼續溫和改善，我們預期利率將於本財政年度的下半年溫和上升。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利率風險，並於合適時間安排財務工具以減低該風險。

於本期，本集團主要資產、負債、收入、支出及採購皆為港元、美元、人民幣、日元及新台幣。由於人幣兌港幣於本中期上升，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港幣6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匯兌收益港幣12百萬元)。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會安排遠期外匯合約減低該風險。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僱員13,900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3,979人）於大中華。員工薪酬之釐定主要基於行業之情況及員工個人之表現。

企業社會責任

作為一個負責的企業公民，本集團一向熱心參與慈善公益事務、關心有需要的人士，支持及贊助教育及環保活動。此外，我們亦鼓勵員工、客戶及商業夥伴共同參與上述活動，為社會創造一個更好的未來。

於本期內，部份本集團曾參與/捐助或贊助的活動/團體包括：

- (1)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 (2) 香港公益金「公益綠識日」；
- (3)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商界展關懷」；及
- (4) 世界自然(香港)基金會。

本集團相信為社會創造一個更好的未來，有賴市民、企業及政府的參與。因此，我們將繼續不斷投入資源於主要社會、教育及環保活動，為社會創造一個更好的未來而努力。

展望

在美國退出跨太平洋夥伴協議後，本集團已停止在越南設立一紡織廠之計劃。現有東莞廠房仍有充足空間供未來發展，增加生產量將集中於此。東莞廠址裝備最先進之環保設施，並持續被廣東省政府評為“綠牌”企業。

由於功能化纖布料需求強勁，本集團一直擴展此類別之產能。本集團亦將從事以化纖布製做無縫運動成衣。此新生產線將於 2018 年初開始運作。擁有較平衡之綿及化纖原料產能，本集團更能提升業務之競爭力及靈活度。

由於中國大陸之消費信心仍然呆滯，本集團零售業務經營環境仍具挑戰性。在店舖整固後，管理層相信此業務已在坦途。本集團對此業務下半年之表現審慎樂觀。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備存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董事在本公司及其聯繫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附註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份率
執行董事：				
潘彬澤	家族信託之創辦人	1	664,758,104	48.1
丁傑忠	實益擁有		6,100,000	0.4

附註：

1. 潘彬澤先生是家族信託之創辦人及被視為擁有家族信託所持有的664,758,104股股份的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之購股權利

除於上述「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披露以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獲授可藉購入本公司的股份而獲益的權利，或彼等概無行使此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此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以下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載於本公司須保存的權益登記冊內：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名稱	身份	附註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率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受託人	1	664,758,104	48.1
潘氏控股有限公司	藉受控制公司	1	664,758,104	48.1
Farrow Star Limited	直接擁有	1	664,758,104	48.1
Edgbaston Investment Partners LLP	投資經理		83,263,000	6.0
Edgbaston Asian Equity Trust	直接擁有		69,181,000	5.0

附註：

1. *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作為家族信託的受託人，該信託由潘彬澤先生成立) 通過其代名人 *UBS Nominee Limited* 持有潘氏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潘氏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Farrow Star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Farrow Star Limited* 繼而持有本公司 664,758,104 股股份。因此，潘彬澤先生、*UBS Trustees (B.V.I.) Limited*、潘氏控股有限公司及 *Farrow Star Limited* 均被視為擁有 *Farrow Star Limited* 所持有的 664,758,104 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人士(除本公司董事其權益已詳述於「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之權益及淡倉。

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入、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仲年先生、區燊耀先生及鄭樹榮先生。羅仲年先生為委員會主席，並擁有專業會計資格。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

關於本中期，委員會已審閱及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的中期報告及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企業管治

按董事的意見，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所述之會計期間一直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條文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E.1.2條規定董事會之主席須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職務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執行。主席認為該行政總裁處理該職務是合適人選，因該行政總裁已有多年執行同類職務的經驗，並對本集團各營運分類也十分瞭解。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按本公司向各董事之查詢，各董事均於本中期報告所述之會計期間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董事資料的變動

自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發佈以來，概無董事資料的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之規定而予以披露。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潘彬澤先生、丁傑忠先生及潘浩德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區燊耀先生、鄭樹榮先生及羅仲年先生。

於聯交所網站公佈的詳細資料

本公司之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儘快寄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 (www.texwinca.com) 「投資者關係」一欄供閱覽。

代表董事會
執行主席
潘彬澤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